

避免同业竞争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巨化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参与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达环保”）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将成为菲达环保第一大股东，本公司在此对避免与巨化股份产生同业竞争和规范关联交易事项作出以下承诺：

本公司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菲达环保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投资任何与菲达环保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如本公司的现有业务或该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菲达环保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将采取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纳入菲达环保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本公司不再从事与菲达环保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本公司将尽可能减少未来与菲达环保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与菲达环保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等原则依法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菲达环保《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保证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菲达环保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菲达环保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

承诺人：巨化集团公司

2014年8月12日